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三芝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52204新北市三芝區中山路一段32號

承辦人：林玉萍

電話：(02)26362111 分機262

傳真：(02)26362106

電子信箱：AB34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芝民字第11229466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322JGKP9J）

主旨：檢送本區第四公墓大湖段1153地號土地上墳墓（墓碑名：
銀同顯考居宅林公墓）遷移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
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04年3月19日台內民字第1040409327號及105年
7月7日台內民字第1050424566號函釋、林清標先生112年4
月28日申請書辦理。

二、遷葬公告、地籍謄本、地籍圖及墓碑照等資訊，請至本所
全球資訊網訊息公布—公告資訊（[http://www.sanzhi.
ntpc.gov.tw/](http://www.sanzhi.ntpc.gov.tw/)）下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不含新北市政府）、新北市各區公所（除 新北市三芝區公所外）、本
區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林清標 君

